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嘉義縣政府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0801245651號

附件：里佳村曾文溪支流烏奇哈溪資源管理範圍圖、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本縣阿里山鄉里佳村曾文溪支流烏奇哈溪亞那柵那吊橋以上流域，實施資源管理之禁止事項」部分公告事項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預告機關：嘉義縣政府。
- 二、公告依據：漁業法第44條第1項第4款。
- 三、預告草案如附件。
- 四、為儘早到達維護旨揭流域生態資源，遏止過度漁撈行為，有訂定較短公告期間之必要，爰本案預告期間為7日。對本預告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預告公告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機關：嘉義縣政府（農業處漁業科）。

(二)地址：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一號。

(三)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377。

(四)傳真：05-3620158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ctlin@mail.cyhg.gov.tw。